

项目编号：HRC-ZBDL-2023-00395

编撰《西安美术史》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西安中国画院

采购代理机构：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磋商须知	5
第三章	磋商响应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15
第四章	磋商及评审办法	16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3
第六章	合同草案条款	24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编撰《西安美术史》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29层2901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5月0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RC-ZBDL-2023-00395

项目名称：编撰《西安美术史》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5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编撰《西安美术史》)：

合同包预算金额：55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5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服务	编撰《西安美术史》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50,000.00	5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编撰《西安美术史》)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

(4)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10)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编撰《西安美术史》)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磋商响应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及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供应商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磋商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磋商响应单位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9)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04 月 24 日至 2023 年 04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 E 座 29 层 2901 号）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0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 E 座 29 层 2901 号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05 月 0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 E 座 29 层 2901 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

2、本项目潜在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携带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鲜章的复印件，送至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一路领海大厦 A 座商铺楼 3 楼 301 室）获取磋商文件。

3、参与本次项目的供应商请及时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办理供应商入库申请；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中国画院

地址：含光路南段 14 号

联系方式：177915610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 E 座 29 层 2901 号

联系方式：1538935062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15389350626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西安中国画院 地址：含光路南段14号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29层2901号 联系人：李工 联系方式：15389350626
3	项目名称	编撰《西安美术史》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项目概算	550000.00 元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7	采购内容	结合西安市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战略部署，梳理、研究和宣传西安美术文化历史传承和辉煌成就，彰显西安美术艺术水平和研究成果，编撰一部集思想性、专业性、普及性和阅读性于一体的《西安美术史》，为西安实现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和文化强市建设作出应有贡献。
8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 90 日历天
9	服务期	一年
10	质量标准	满足采购人要求
11	磋商响应单位资格条件、能力	磋商响应单位除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外还需： （1）具有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磋商响应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及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

		<p>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供应商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磋商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p> <p>(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8) 磋商响应单位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p> <p>(9)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12	磋商答疑会	不召开，相关事宜以书面提问和答复方式进行
13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p>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件（U 盘） 1 份</p> <p>(1) 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胶装（不允许用可换页的活页夹装订），装订应牢固，内容较多时可分册装订但应注明册序号。</p> <p>(2)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U 盘）分别封装在封袋内，共计三个封袋。全部封袋须密封（封袋不得破损），在封袋正面粘贴标识，封袋封口处用封条密封，封线处加盖单位公章。</p> <p>(3) 电子版文件载体上应标明磋商响应单位名称。</p>
14	封套要求（标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15	磋商响应文件 递交地点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 E 座 29 层 2901 号）
16	磋商响应文件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5 月 6 日 14 时 30 分
17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2023 年 5 月 6 日 14 时 30 分 磋商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18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磋商专家 <u>2</u> 人。 磋商专家确定方式：按照相关规定，专家评委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9	磋商办法	综合评分法
20	复印件或扫描件	正本中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必须加盖磋商响应单位的公章(鲜章)， 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含磋商响应单位认为须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扫描件、网页截图等）应是最新、有效、清晰的。因复印件（或扫描件）不清晰而可能导致资料无效，由磋商响应单位自行负责。
21	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招标代理费用根据实际成交价格据实结算，由成交单位进行支付。
23	磋商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小写：550000.00 元；大写：伍拾伍万元整； 首次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磋商响应单位不进入下一步磋商程序。
24	所属行业类别	其他未列明的行业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磋商文件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西安中国画院

2.2 监督机构：西安市财政局

2.3 采购代理机构：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4 磋商响应单位：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参加磋商竞争的合法企业。

3、服务

3.1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磋商响应单位须承担的拟进行项目管理全过程服务。

4、合格的磋商响应单位

4.1 合格磋商响应单位应具备磋商公告中要求磋商响应单位需具备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4.2 合格磋商响应单位是响应磋商公告、已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磋商文件并参加磋商的法人。任何未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磋商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磋商。

4.3 限制磋商的磋商响应单位

4.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磋商响应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出现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4.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 磋商费用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采购活动所发生的各种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语言文字和计量单位

6.1 磋商文件以及磋商响应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6.2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 现场踏勘

7.1 磋商响应单位自行组织踏勘项目现场。

7.2 磋商响应单位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磋商响应单位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

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磋商响应单位也不得因进入现场的踏勘而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7.3 在踏勘现场中采购人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以及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磋商响应单位作参考使用的资料，供磋商响应单位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磋商响应单位据此作出的判断、推论、理解和决策负责。

7.4 磋商响应单位应当根据踏勘的现场实际情况及其影响因素在磋商报价中综合考虑。一旦响应成交，不得再以现场条件复杂、不清楚、报价时未考虑等各种理由要求对报价进行调整。

8. **磋商答疑会：**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二、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的构成

1.1 本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第三章 磋商响应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 第四章 磋商及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第六章 合同草案条款
- 第七章 磋商文件格式

1.2 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给磋商响应单位的关于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通知等均是本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磋商响应单位起约束作用。

2、澄清与答疑

2.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答疑）的磋商响应单位，应在磋商截止日期3天前以书面形式（加盖磋商响应单位公章并注明单位名称、联系人及电话）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澄清公告，各磋商响应单位应密切关注网站发布的有关澄清公告。

2.2 磋商响应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要求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3、磋商文件的修改

3.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磋商响应单位；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2 补充（变更）公告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布。磋商响应单位有义务在采购活动期间预览陕西政府采购网，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公布的与本次磋商项目有关的信息视为已送达各磋商响应单位。修改后的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3.3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三、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编制

1.1 各磋商响应单位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提交相应资料。

1.2 以下内容如有缺失或无效按无效文件处理

详见响应文件格式部分。

2、响应文件的印制及签署

2.1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宜双面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2.2 本次磋商需提交纸质响应文件共三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文件（U 盘）1 份。

2.3 磋商响应单位应在响应文件中指定落款处，按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

2.4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应填写全称，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含不填）；

2.5 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签字或盖章方为有效；

2.6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对磋商响应单位不利后果由磋商响应单位自行负责；

2.6 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响应磋商一概不予接受。

3、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3.1 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胶装（不允许用可换页的活页夹装订），装订应牢

固，内容较多时可分册装订但应注明册序号。

3.2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U 盘）分别封装在封袋内，共计三个封袋。全部封袋须密封（封袋不得破损），在封袋正面粘贴标识，封袋封口处用封条密封，封线处加盖单位公章。

3.3 电子版文件载体上应标明磋商响应单位名称。

★ 3.4 如果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要求装订、密封、签署、标识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或按无效文件处理。

3.5 评标所需的原件资料用文件袋袋装提供不需密封（如需），文件袋上应标明单位名称。

4、报价

4.1 磋商响应单位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在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下进行报价，在响应文件中的首次报价一览表上按要求标明投标总价等项，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4.2 磋商响应单位磋商报价金额不得超过最高限价，首次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磋商响应单位不进入下一步磋商程序。

4.3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4.4 投标货币：一律用人民币填报。

4.5 本项目采用两次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次报价，磋商最终响应函中的报价为第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报价不得超过磋商最高限价，最终报价不得超过第一次报价，评审以最终报价为依据。

4.6 磋商响应单位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固定不变，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5、首次响应文件递交

磋商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须密封）和评标所需原件（如有）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和任何补充资料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6、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6.1 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磋商响应单位可以书面形式提出补充、修改或撤回其递交的响应文件。

6.2 磋商响应单位的补充、修改材料或撤回通知，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且在密封袋上标明“磋商响应文件补充”“磋商响应文件修改”或“磋商响应文件撤回通知”字样。

6.3 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磋商响应单位不能撤回响应文件，否则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磋商后退出除外）。

四、磋商与评审

1、磋商

1.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召开磋商大会。磋商响应单位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可以视情况到场监督磋商情况。

1.2 磋商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会议主要内容：

- (1) 宣布会场纪律；
- (2) 介绍参加磋商大会的单位及工作人员；
- (3) 所有磋商响应单位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当众宣布检查结果；
- (4) 现场工作人员按签到先后顺序当众开启响应文件；
- (5) 响应文件初审（磋商响应单位离场）；
- (6) 根据情况，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磋商响应单位一对一磋商；
- (7) 磋商响应单位磋商响应及递交最终响应函（含最终报价）；
- (8) 磋商大会结束；

2、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

2.1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

2.2 磋商方法具体见第四章。

3、推荐成交候选人

3.1 磋商小组将磋商情况及评审结果写成书面报告，按照综合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3.2 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磋商过程的保密

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有关的资料、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它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任何磋商响应单位不得向磋商小组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磋商过程的情况和材料。采购代理机构不向未成交磋商响应单位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五、确定磋商响应单位

1、确定磋商响应单位的原则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按排序确定磋商响应单位。

2、确定磋商响应单位的程序

2.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送采购人。

2.2 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4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同时函复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定标通知（成交复函）后，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公示期满无异议后，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如有特殊情况也可延期发出，但发出时间不超过磋商有效期。

2.4 成交通知书作为签订合同的法律依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磋商结果，或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放弃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磋商结果的公示和异议

3.1 磋商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磋商响应单位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公示期1个工作日。

3.2 磋商响应单位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磋商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六、签订合同

1、签订合同

1.1 采购人和成交磋商响应单位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磋商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1.2 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因成交磋商响应单位的原因，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废除其成交资格。

2、履约保证金

无

3、签订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

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磋商响应单位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七、询问与质疑

1、磋商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及行政命令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2、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受理：

联系电话：15389350626，联系人：李工。

3、磋商响应单位对磋商文件条款或技术、商务参数有异议的，应当在磋商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

八、其他

1、招标代理服务费及造价咨询费用

1.1 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招标代理费用根据实际成交价格据实结算，由成交单位进行支付。

1.2 成交磋商响应单位应依据以上内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足额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2.1.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

2.1.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2.1.3 磋商响应单位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3、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单位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并按规定予以处罚。

第三章 磋商响应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1、磋商响应单位参加本次磋商必须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磋商响应单位除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外还需：

(1) 具有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磋商响应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及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供应商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磋商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磋商响应单位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9)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说明：

2.1 上述资料项为必备资质，在响应文件中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磋商响应单位公章。另手持一份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

第四章 磋商及评审办法

1、总则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磋商办法。

2、磋商小组

2.1 磋商小组组成：在磋商开始前，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业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2.2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磋商、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磋商响应单位对其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推荐成交候选磋商响应单位名单；
- (4) 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磋商工作的行为；
-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磋商响应单位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3、评标办法

3.1 采用综合评审法。

3.2 评审程序：初步评审、磋商、详细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4、初步评审及无效投标文件评定

4.1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4.2 无效磋商响应文件评定

(1) 磋商响应单位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磋商文件或磋商响应单位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或与营业执照不符；

(2) 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未按要求提交资料）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3) 响应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签署、盖章的；响应文件份数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

(4)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证明文件不齐全的；

- (5) 报价超过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 (6) 响应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无磋商有效期或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 (8) 磋商内容出现严重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9)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磋商响应单位的报价，且在现场规定的时间内不能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经评委认定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10)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2)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

初步审查标准

条款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3.1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磋商响应单位代表身份	磋商响应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及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供应商信用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财务状况	提供供应商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磋商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经营活动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控股、管理关系	磋商响应单位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2	符合性审查标准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落款处，按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的格式要求无重大偏离	
		响应文件数量	1正2副，电子版文件1份	
		响应（投标）内容	与磋商内容一致，无重大偏离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不少于90个日历天	
		首次磋商报价	不得超过磋商最高限价	
		服务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质量标准	合格	

4.3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磋商响应单位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磋商响应单位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磋商响应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磋商响应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磋商

只和通过初审的磋商响应单位进行磋商。

5.1 磋商

磋商小组可根据需要，由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磋商响应单位分别进行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小组召集人和磋商响应单位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5.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磋商文件有效组成部分。

5.3 最终响应（第二次报价）

磋商响应单位根据磋商情况和磋商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如有）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在现场规定时间内将修正文件（如有）和最终报价由磋商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后送交磋商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磋商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5.4 所有磋商响应单位的最终响应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不足 3 家，磋商活动终止。

5.5 磋商过程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查。

6、详细评审

磋商小组只对磋商最终响应的磋商响应单位进行评审和比较。

6.1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

6.2 磋商响应单位的评审总得分满分 100 分（商务标 45 分、技术标 55 分）

评分标准

序号	项别	分值	评标要素	备注
1	价格评审	20	<p>磋商报价分应当采用最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磋商基准价=评审报价的最低值，评审报价等于磋商基准价的得满分 20 分。</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评审报价）×20。</p> <p>若磋商响应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或报价明显无法达到服务要求，磋商小组有权要求磋商响应单位做出报价澄清并提供相关证明，若在限定时间内无法澄清或无法出具合理的证明，经磋商小组二分之一以上成员认定，该报价为无效报价。</p>	
2	对项目理解及认识	10	<p>根据对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认识程度、了解程度和拟定成果目标对采购要求的符合程度进行评价：对项目需求、现状的认识全面、清晰、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7-10 分；对项目需求、现状的认识较全面、较清晰、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7 分；对项目需求、现状的认识欠缺、薄弱、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4 分；未提供不得分。</p>	
3	编撰方案	10	<p>编撰方案内容全面完整、清晰、重点突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7-10 分；编撰方案内容较完整、合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7 分；编撰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1-4 分；未提供不得</p>	
4	编撰进度	10	<p>编制进度计划详细、完整、合理、高效的得 7-10 分；编制进度计划较详细、完整、合理的得 4-7 分；进度计划不详细、完整、合理的得 1-4 分；未提供不得分</p>	
5	服务质量	10	<p>对项目的服务质量保障进行承诺，并提出对有利于本项目顺利开展的措施、建议。服务质量保障承诺、措施、建议完善、合理得 6-10 分；服务质量保障承诺、措施、建议较完善、合理得 1-6 分；未提供不得分</p>	

6	项目 团队	10	项目负责人具备美术行业相关专业副教授以上职称，得 2 分； 团队成员具备中国作协证的每个得 1 分，满分 2 分； 团队成员具备编辑证或采编证每个得 1 分，满分 2 分； 团队成员具备美术行业相关专业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每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以上须提供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等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以上人员不可重复得分。
7		10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实力、人员配备、职责分工是否满足本项目的信息采集、收纳、改稿、核对、编排等需求进行横向对比，自主赋分得 0-10 分
8	售后 服务 方案	10	售后服务方案具体、可行，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措施、响应时间及承诺和残次品退换货保障措施得 5-10 分，不完整或有缺陷的得 1-5 分；未提供不得分
10	类似 项目 业绩	10	2020 年 1 月至今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有 1 项得 2.5 分；每增加 1 项，加 2.5 分，最高得 10 分（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注：各种计算数字“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7、在竞争性磋商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7.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7.2 磋商响应单位的最终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7.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7.4 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满足废标情况的。

8、推荐成交候选人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9、评标报告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结合西安市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战略部署，梳理、研究和宣传西安美术文化历史传承和辉煌成就，彰显西安美术艺术水平和研究成果，拟编撰一部集思想性、专业性、普及性和阅读性于一体的《西安美术史》，为西安实现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和文化强市建设作出应有贡献。

二、采购要求

1. 2023年5月30日之前，召开新闻发布会一场；
2. 2023年底，完成初稿100万字；
3. 组织编撰团队成员需为美术史相关专业副教授以上职称，并有学术著作出版经历。

三、服务期限：一年

第六章 合同草案条款

(合同示范文本, 具体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合同书

采购人(甲方): _____

供应商(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_____;

2. 项目地点: 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澄清、措施补充文件;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 _____ (¥_____) 。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 为一次性报价, 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 供应商(成交人)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 银行转账,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 供应商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采购人, 附详细清单。

2. 付款方式:

在合同签订后十五个工作日预付合同总金额【40】%; 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提交与进度匹配的70%, 经甲方确认后, 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全部义务并经甲方确认无误后, 甲方支付合同剩余金额即合同总金额的【30】%。

五、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_____日历天。

六、主要工作内容

结合西安市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战略部署，梳理、研究和宣传西安美术文化历史传承和辉煌成就，彰显西安美术艺术水平和研究成果，编撰一部集思想性、专业性、普及性和阅读性于一体的《西安美术史》，为西安实现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和文化强市建设作出应有贡献。

七、验收

该项目完成后，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验收，组织采购人相关人员和专家组成的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最终验收。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文本、采购文件、主管部门印发的规范性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填写终验验收单。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货物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整改超过二次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价 1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赔偿。。

八、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九、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对所供服务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所供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一并赔偿。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3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2、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一、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因省财政年度预算拨款等政策要求，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不视为双方合同履行结束，乙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否则将视为乙方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甲方将上报省财政厅，将乙方列入信用“黑名单”，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等网站公示；同时甲方保留要求乙方退还合同价款、赔偿损失的权利。

十三、其他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三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编号：JXCHZB2022-020

（正本或副本）

编撰《西安美术史》

响应文件

磋商响应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目 录

(自行编制)

一、磋商响应函

致：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邀请，正式授权_____（姓名）代表_____（磋商响应单位的名称），提交本项目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件（U 盘）壹份。在此我方承诺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磋商文件并对磋商文件不存在任何异议。

2、本响应（投标）自磋商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

3、我方承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真实有效。

4、如我方成交（中标），依成交通知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合同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与其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联 系 人：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响应总价 (元)	服务期 (年)	质量标准	项目负责人
响应总报价	大写： _____			

注：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磋商响应单位一般情况表

磋商响应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工商登记机关	
注册资金		单位性质	
经营范围		财务状况	
联系人		电 话	
人员情况	总人数：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总人数	
		具有高级技术职称人数	
	其他人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3-2（如有）：

投标产品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列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					
.....					
合计：	大写： 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3 （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磋商响应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及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供应商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磋商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磋商响应单位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9)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磋商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定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代 表人	姓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法定代 表人身 份证复 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磋商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仅填写本表不需填写授权书。

附件 4-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磋商响应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参加、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项目响应文件、参加磋商、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4-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____（单位）近三年（成立不足三年的将“近三年”改为“自成立之日起至今”）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和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执业期间无违规、违纪等不良执业记录。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磋商响应单位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4-4

磋商响应单位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1、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对相关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说明如下。

1-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备注：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承诺函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

我公司____（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____（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字并盖章)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六、业绩

供应商业绩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总金额 (万元)	服务期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采购人名称、联系 人及电话	备注
1							
		⋮					
2							
		⋮					
3							
		⋮					

注：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

七：服务方案

格式自定，参照磋商文件第四章《磋商及评审办法》各条款的要求，结合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对项目理解及认识
2. 编撰方案
3. 编撰进度：
4. 质量保障
5. 项目团队
6. 售后服务
7. 其他有关本次采购的说明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可自主编写服务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注意：供应商须确保所提供的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都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1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曾经担任过的相关项目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毕 业 学 校			
毕 业 时 间			
工 作 年 限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联 系 电 话			
拟在本项目中 担任主 要工作			

注：本表须附身份证、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拟派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年限	专业	职称或资格证书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

注：后附身份证、职称等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附件 1:

磋商二次报价表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编撰《西安美术史》
项目编号	HRC-ZBDL-2023-00395
最终报价	大写： 小写：
报价说明：	

供应商全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表不在文件中体现，开标现场手持填写。